

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 函

地址：33392桃園市龜山區南上路99號
承辦人：生活課程專輔 許有君
電話：3126250-611
電子信箱：yochun@nmep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南小生字第11100042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研習計畫 (376439893Y_1110004286_ATTACH1.pdf)

主旨：本市國教輔導團生活課程輔導小組承辦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國小初任生活課程教師研習(1-2-1-4)，請貴校薦派教師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

二、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一)辦理時間：

1、增能實作研習：111年8月23日(星期二) 09:00-16:00，
8月24日(星期三) 09:00-12:30。

2、回流研習：111年12月23日(星期五)13:30-16:30。

(二)辦理地點：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小教師研究室(龜山區南上路99號)。

(三)參加對象：

1、111學年度初次擔任低年級導師及生活課程授課教師者。

教務處 111/06/21 16:32



1110004493

有附件

- 2、110學年度初次擔任低年級導師及生活課程授課教師，但尚未參與過此研習之教師。
- 3、111學年度擔任低年級導師及生活課程授課教師但未接受過十二年國教生活課程新課綱研習者。
- 4、對108生活課程新課綱素養導向教學案例設計有興趣之教師。

(四)報名方式：請於111年8月22日（星期一）前至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https://drp.tyc.edu.tw/TYDRP/Index.aspx>)報名，承辦單位：南美國小，活動編號：E00125-220600001、E00125-220600002

(五)參加研習之教師請攜帶課本(教師手冊)，方便進行實作課程。

三、惠請貴校核予參加研習教師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12 小時研習時數。

四、檢附111學年度國小初任生活課程教師研習實施計畫1份。

五、本案聯絡人：南美國小許有君教師，電話：03-3126250，分機611。

六、注意事項：

(一)為響應環保，請參加研習老師自備環保杯。

(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請配合學校量體溫並全程配戴口罩。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小

副本：

